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AG HOLDINGS LIMITED

官 酃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前稱IAG Holdings Limited迎宏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3)

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及執行董事退任

官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七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的所有提呈的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經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七日的通函(「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的補充通函(「補充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補充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投票數目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投票總數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44,000股 (100%)	0股 (0%)	44,000股
2(a).	考慮重選黃鳳嬌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4,000股 (100%)	0股 (0%)	44,000股
2(b).	考慮重選楊江源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i>(附註)</i>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c).	考慮重選鄭琨荃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44,000股 (100%)	0股 (0%)	44,000股
2(d).	考慮重選Tan Yew Bock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44,000股 (100%)	0股 (0%)	44,000股
2(e).	考慮重選柯兆發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44,000股 (100%)	0股 (0%)	44,000股
2(f).	考慮重選區智鋒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44,000股 (100%)	0股 (0%)	44,000股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投票數目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投票總數
3.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酬金。	44,000股 (100%)	0股 (0%)	44,000股
4.	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於新加坡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退任後出現的空缺，並留任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彼等的薪酬。	44,000股 (100%)	0股 (0%)	44,000股
5(A).	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股份的一般授權，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0%。	44,000股 (100%)	0股 (0%)	44,000股
5(B).	授予本公司董事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	44,000股 (100%)	0股 (0%)	44,000股
5(C).	擴大以上5(A)所指的一般授權範圍至已購回股份數量。	44,000股 (100%)	0股 (0%)	44,000股

附註： 誠如補充通函所載，楊江源先生不願膺選連任並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執行董事職務。第2(b)項提呈普通決議案已經撤回且並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本公司股東考慮及批准。

由於就各項決議案所投票數超過50%為贊成票，所有決議案獲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60,000,000股，此乃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表決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規定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概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及補充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有關上述決議案的詳情，股東可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通函及補充通函。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執行董事退任

茲提述補充通函。

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執行董事楊江源先生（「楊先生」）由於投入個人其他事務而不願膺選連任，並因此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執行董事職務。

楊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退任的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感謝楊先生在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官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潘瑞河

新加坡，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潘瑞河先生及黃鳳嬌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鄭琨荃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Tan Yew Bock先生、柯兆發先生及區智鋒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聯交所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登。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inzign.com刊登。